公司代码:603667　　公司简称:五洲新春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五洲新春	603667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彭耀辉	徐凯凯
电话	0575-86339263	0575-86339263
办公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七星街道泰坦大道 199 号	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七星街道泰坦大道 199 号
电子信箱	xxzqb@xxc-zxz.com	xxzqb@xxc-zxz.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916,362,725.38	5,090,016,247.50	16.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993,827,631.62	2,986,169,265.60	33.7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533,840,457.79	1,894,337,820.42	-19.03
利润总额	73,626,358.01	94,621,090.00	-22.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908,705.10	75,299,987.64	-19.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757,872.50	68,814,005.09	-18.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907,733.69	58,051,885.24	10.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3	2.55	减少 0.72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21	-23.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21	-23.81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32,58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张峰	境内自然人	18.17	69,621,122	0	无	0
王学勇	境内自然人	6.83	26,188,227	0	无	0
俞越蕾	境内自然人	3.77	14,461,618	0	质押	5,000,000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9	13,380,377	0	质押	10,59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瑞中和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2.19	8,393,742	4,227,288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赢先进制造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98	7,578,113	0	无	0
上海阿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阿杏格致 1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26	4,820,000	0	无	0
曹希芹	境内自然人	1.22	4,662,158	0	质押	3,1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0.79	3,023,637	0	未知	0
诺德基金-国泰君安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 599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0.59	2,244,068	2,244,068	未知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股东中张峰、王学勇、俞越蕾、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阿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阿杏格致 1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属于一致行动人。 2、曹希芹系公司控股股东张峰之母亲。 3、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667　证券简称:五洲新春　公告编号:2026-046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以书面通信、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会议由张峰董事长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6 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五洲新春 2026 年半年度报告》、《五洲新春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五洲新春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667　证券简称:五洲新春　公告编号:2026-047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6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6年 4 月 20 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961.27
二、募集资金净额	99,038.73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本年度使用金额	39,925.96
暂时补流金额	32,169.70
现金管理金额	20,0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05
其他-具体说明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35.67
其他-具体说明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6,978.70

发行名称	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 7 月 20 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54,00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877.65
二、募集资金净额	53,122.35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45,132.23
本年度使用金额	3,811.86
暂时补流金额	
现金管理金额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09
其他-结项永久补流	1,506.26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64.24
其他-具体说明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2,736.15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一)2026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964 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6,949,152 股,发行价格为 59.00 元人民币 / 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999,999,968.00 元人民币,募集资金净额为 990,387,262.91 元人民币。截至 2026 年 4 月 20 日止,前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出具了《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字[2026]118 号)。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人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6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6年 4 月 20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金额	账户状态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支行	19525201041818188	41,298,994.28	使用中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支行	2000097725512345	185,056.28	使用中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3371020610120100037620	28,270,296.53	使用中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575902285910001	32,711.71	使用中

(二)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136 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29.8507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3.40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539,999,993.8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531,223,484.37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380 号)。

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于 2023 年 7 月 17 日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浙江新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县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连同子公司浙江新龙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龙实业)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于 2023 年 7 月 17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嵊州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因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开立的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户:77470180807313668)已按规定使用完毕,该账户将不再使用,公司已于 2024 年 2 月 4 日办理完毕该账户的销户手续。公司与中信证券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年产 1020 万件新能源汽车轴承及零部件技改项目”结项并将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节余募集资金(包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结算手续费后的净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意将“年产 2200 万件 4 兆瓦(MW)以上风电机组精密轴承滚子技改项目”变更为“线控执行系统核心零部件研发与产业化项目”,并将原项目募集资金剩余本金金额 14,000.00 万元全部变更投入到新项目中。

2024 年 10 月 11 日,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县支行签订了新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县支行重新开立新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将“年产 2200 万件 4 兆瓦(MW)以上风电机组精密轴承滚子技改项目”剩余募集资金转存至公司新的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完全转出后,相应注销原募集资金专户,原募集资金专户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中与“年产 2200 万件 4 兆瓦(MW)以上风电机组精密轴承滚子技改项目”相关条款同时失效。《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鉴于公司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年产 2200 万件 4 兆瓦(MW)以上风电机组精密轴承滚子技改项目”已变更,募集资金已转存至公司新的募集资金专户,原项目对应浙江新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户:201000320085902)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县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户:19525201041818188)将不再使用,公司已分别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和 2024 年 10 月 11 日办理完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公司连同中信证券与浙江新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县支行分别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2025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年产 870 万件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及 570 万件家用空调管路件智能制造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包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结算手续费后的净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9 日将项目对应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新昌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户:8110801012902560244)余额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并完成注销手续。公司连同中信证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新昌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2025 年 5 月 29 日子公司新龙实业将项目对应的上海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嵊州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户:85090078801400000788)余额全部转入其自有资金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并完成注销手续。公司连同子公司新龙实业、中信证券与上海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嵊州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 7 月 20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金额	账户状态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77470180807313668	0	已注销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8110801012902560244	0	已注销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新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00320085902	0	已注销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县支行	19525201041818188	0	已注销
浙江新龙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嵊州支行	85090078801400000788	0	已注销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县支行	19525201045888880	27,361,571.50	使用中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6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6年 4 月 20 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具身智能机器人和汽车智驾核心零部件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70,000.00	8,961.18	8,961.18	2026年 4 月 28 日	2026年 4 月 27 日	
发行费用		177.07	177.07	2026年 4 月 28 日	2026年 4 月 27 日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29,038.73					

发行名称			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 7 月 20 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年产 2200 万件 4 兆瓦(MW)以上风电机组精密轴承滚子技改项目	29,619.35	4,254.49	4,254.49	2023年 8 月 2 日	2023年 7 月 31 日	
年产 1020 万件新能源汽车轴承及零部件技改项目	18,618.59	5,055.65	5,055.65	2023年 8 月 2 日	2023年 7 月 31 日	
年产 870 万件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及 570 万件家用空调管路件智能制造建设项目	13,838.29	1,807.85	1,807.85	2023年 8 月 4 日	2023年 7 月 31 日	
发行费用金额		189.62	189.62	2023年 8 月 1 日	2023年 7 月 31 日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6 年 5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实际使用人民币 32,169.7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报告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归还。

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6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6年 4 月 20 日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起始日期	计划补充流动资金时长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金额	
32,169.70	2026年 5 月 20 日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2026年 5 月 18 日			

2025 年 9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实际使用人民币 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的人民币 6,00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未超出授权使用期限和使用范围。

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 7 月 20 日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起始日期	计划补充流动资金时长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金额	
6,000	2025年 9 月 26 日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2025年 9 月 25 日	2026年 5 月 12 日	6,000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6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适当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及国债逆回购品种等),总体风险可控。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6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6年 4 月 20 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30,000	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及国债逆回购品种等		2026年 4 月 27 日	2027年 4 月 26 日	2026 年 4 月 27 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6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6年 4 月 20 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对公人民币 7 天通知存款(自动转存)	通知存款	20,000.00	2026/5/21	2026/5/28		10,000.00	0.80%	4.01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县支行	“汇利丰”2026 年第 5461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0	2026/5/29	2026/6/12	2026/6/12	0	0.36%-1.16%	3.74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县支行	“汇利丰”2026 年第 5856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0	2026/6/29	2026/7/17		10,000.00	0.36%-1.16%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6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6年 4 月 20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925.9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925.9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9,038.7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9.04%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具身智能机器人和汽车智驾核心零部件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生产建设	否	70,000	70,000	70,000	10,887.22	10,887.22	-59,112.78	15.56	2028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是	30,000	0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补流还贷	是	0	29,038.73	29,038.73	29,038.73	29,038.73	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00,000	99,038.73	99,038.73	39,925.96	39,925.96	-59,112.78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二)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三)之说明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四)之说明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发行名称	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2年 7 月 20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11.8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8,944.0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0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5.93%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2200 万件 4 兆瓦(MW)以上风电机组精密轴承滚子技改项目	生产建设	是	20,500	6,500	6,500	0	6,511.17	11.17	100.17	2024年 9 月	398.27	是	是
年产 1020 万件新能源汽车轴承及零部件技改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0,500	10,500	10,500	0	10,502.75	2.75	100.03	2024年 9 月	1,062.55	是	否
年产 870 万件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及 570 万件家用空调管路件智能制造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7,500	7,500	7,500	0	6,030.51	-1,469.49	80.41	2025年 5 月	936.28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15,500	14,622.35	14,622.35	0	14,623.35	1.00	100.0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线控执行系统核心零部件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生产建设	是	0	14,000	14,000	3,811.86	11,276.31	-2,723.69	80.55	2027年 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4,000	53,122.35	53,122.35	3,811.86	48,944.09	-4,178.26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本次年产 2200 万件 4 兆瓦(MW)以上风电机组精密轴承滚子技改项目、年产 1020 万件新能源汽车轴承及零部件技改项目、年产 870 万件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及 570 万件家用空调管路件智能制造建设项目三个募投项目分别于 2022 年 6 月在当地政府部门立项通过,建设期均为 2 年。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时间为 2022 年 9 月,实际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23 年 7 月(2)2022 年下半年受公共卫生事件的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相关设备选型及采购存在实质性障碍,相关设备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到货及安装(3)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经公司审慎起见,对上述三个募投项目的建设期均延长 12 个月至 2025 年 5 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因风电市场发展不及预期,市场需求放缓,公司现有风电滚子产能基本能满足当前订单水平,短期继续加大投资必要性不大,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金和资源配置,公司于 2024 年 9 月将“年产 2200 万件 4 兆瓦(MW)以上风电机组精密轴承滚子技改项目”变更为“线控执行系统核心零部件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二)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三)之说明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四)之说明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年产 870 万件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及 570 万件家用空调管路件智能制造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经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年产 2200 万件 4 兆瓦(MW)以上风电机组精密轴承滚子技改项目”于 2024 年 9 月变更为“线控执行系统核心零部件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6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6年 4 月 20 日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董事会审议通过时间	股东会审议通过时间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新昌	29,038.73	29,038.73	29,038.73	29,038.73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6年 4 月 27 日	2026年 5 月 18 日
合计					29,038.43	29,038.73	29,038.73	29,038.73	100.00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拟将募投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变更为“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其中拟用 28,000 万元募集资金归还银行贷款,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仍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是结合募投项目具体实施情况及公司生产经营需求等实际情况作出审慎决策和合理调整,本次变更将部分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可直接减少公司利息支出,降低财务成本,同时优化公司资本结构,缓解资金压力,进一步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不会对公司当前和未来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年 7 月 20 日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年月)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董事会审议通过时间	股东会审议通过时间
线控执行系统核心零部件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年产 2200 万件 4 兆瓦(MW)以上风电机组精密轴承滚子技改项目	生产建设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公司	浙江新昌	14,000	14,000	3,811.86	11,276.31	80.55	2027年 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4年 9 月 24 日	2024年 10 月 10 日
合计					14,000	14,000	3,811.86	11,276.31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年产